

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阳人社职字〔2025〕37号

关于刘智等3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初定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阳人社职字〔2024〕50号）文件规定，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，刘智等3人具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任职资格取得时间从2025年6月30日算起。

附件：刘智等3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名单

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5年10月2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:

刘智等 3人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名单
(加盖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称专用章有效)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从事专业	工作单位	任职资格	证书编号
1	刘智	女	1995年5月	建筑设计	阳泉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2514030900540002
2	程佳婧	女	2000年8月	工程管理	阳泉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2514030900540003
3	李昕媛	女	2002年12月	工程造价	阳泉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2514030900540004

